

菏泽中院开通在线律师服务平台

方便律师与法官交流,为阳光司法助力

本报菏泽3月8日讯(记者 邢孟 通讯员 王冬兰 张建波)“有了这个在线服务平台,我们的工作更高效,也更便捷了。”5日下午,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菏泽中院律师服务平台启用座谈会,为在场的法律界人士现场演示了服务平台各项功能的便捷。

“通过这个在线服务平台,不仅节省了律师的工作时间,也提供了一个律师与法院交流的平台,不仅便捷,更提高了我们的工作效率。”在座谈会上,看到法官现场演示了这一新的服务平台的使用方法后,律师代表张雅维说道。

据了解,该服务平台共有7大类25项功能,律师注册以后可以直接在办公室就能通过这一平台进行网上立案,提交案件材料、提交代理词,与法官进行交流,还能直接在这一平台上查询、点播案件审理的视频、观看庭审直播。不仅大大节省了律师往返于法院的时间,提高了工作效率,还能随时查询代理案件的进展情况,对司法工作进行有效的监督,提高了司法公正、公开。

其实,早在4日17时27分,菏泽中院律师服务平台就迎来了首位访客——山东两仪律师事务所律师

张顺。当天,张顺律师提交了(2014)菏商初字第87号案的代理词,该院立案一庭于当天下午5时46分进行了回复,并将代理词下载后转交给案件承办人。

“律师服务平台的建立能有效加强法官和律师双方的合作,增进彼此的尊重和理解,共同完成崇高的使命。”据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、执行局局长王振华说道,下一步菏泽中院将加大宣传力度,使广大律师和社会公众充分了解该项工作,不断改进平台服务质量,为阳光司法助力。



菏泽公示首批43家“小饭桌”

了解查询名单可关注本报微信公众平台“牡丹传媒”



本报菏泽3月8日讯(记者 董梦婕)日前,记者从菏泽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获悉,为规范全市校外学生“小饭桌”经营秩序,保障学生校外饮食安全,特将纳入监管视野的“小饭桌”予以公示,以供学生家长选择时参考。

依照《山东省学生小饭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菏泽市关于加强小饭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指导意见》,日前,菏泽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纳入监管视野的“小饭桌”公示。

据悉,此次共公示了43家“小饭桌”,其中,牡丹区有8家,开发区7家,鄄城县2家,曹县9家,成武县8家,东明县4家,单

县5家。如果公示的“小饭桌”存在经营不规范或其它食品安全隐患,可以拨打12331电话投诉举报。

菏泽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提醒,市民如发现所选择的“小饭桌”不在公示名单中,可电话告知所在地县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拨打12331投诉。另外,“小饭桌”名单将分批次进行公示。

市民欲了解查询荷

泽首批公示的43家学生“小饭桌”名单,可关注本报今日菏泽官方微信公众平台“牡丹传媒”,掏出手机用微信添加关注即可。

官方微信二维码
齐鲁晚报今日菏泽



菏泽法援中心获集体二等功

本报菏泽3月8日讯(记者 陈晨 通讯员 王晓东) 8日,记者从菏泽市司法局获悉,菏泽市法律援助中心被山东省司法厅荣记集体二等功。据悉,三年来,菏泽市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2000余件,受援人数近2万人次。

据了解,近年来,菏泽市法律援助中心以民生需求为导向,坚持为民便民利民原则,恪守“主动、有为、有效”的工作理念,积极探索实践,加快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,扎实推进法律援助服务便民化,着力加强了窗口服务、服务网络、基础保障、业务管理、社会宣传等方面的规范化建设,全面推行了“六满意”和“五心”服务模式,多项工作走在了全省全国前列。

据统计,三年来,菏泽市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2000余件,受援人数近2万人次,该中心先后被评为“全国法律援助便民示范窗口”、“全省十佳法律援助中心”、“全省政风行风示范窗口”、“全市工人先锋号”、“全市优秀青年维权岗”等荣誉称号。